

西北师范大学
硕士研究生复试考试
《合唱与指挥》科目大纲

学院名称(盖章): 音乐学院

学院负责人(签字):

编制时间: 2012年 09 月 05 日

《合唱与指挥》科目大纲

一、考核要求

《合唱指挥》的考核是为高等院校招收音乐学方向硕士研究生而设置的,并且具有选拔性质的专业复试科目,其目的是科学、公平、有效地测试考生所掌握的《合唱指挥》的专业技能与技巧及理解音乐和表现音乐的能力。

二、考核评价目标

《合唱指挥》研究生复试考试的内容除了对专业的技能与技巧的考核之外,还应包括对作品的选择、理解、诠释是否符合专业《合唱指挥》的要求和程度。

1. 熟练地掌握《合唱指挥》的专业技能与技巧。
2. 熟练地使用专业技能技巧诠释音乐作品。

三、考核内容

1. 指挥中外合唱作品各一首(任选)。
2. 加试:演唱声乐作品一首或演奏钢琴作品一首(任选)。
3. 视唱练耳。
4. 合唱作品读谱法。